

老校长解纷工作室:服务群众解民忧

本报记者●赵芳

在呼和浩特市和林格尔县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设有一个“老校长解纷工作室”,因工作室成立之初,调解员均为退休校长而命名。据了解,该工作室成立于2022年1月,是和和林格尔县人民法院主动融入基层社会治理,突出地方特色,打造的品牌调解工作室,旨在提高解决纠纷和服务群众的能力。

近日,记者来到“老校长解纷工作室”进行了实地采访。

“老张,他也是干辛苦活的,大家赚钱都不容易,而且他伤到的还是腰,你想想这对他的生活影响多大呀……”

“老乔,你也别怨他,他给你垫付了医药费,说明老张也不是不想赔偿你,他也需要时间筹钱,咱们老百姓一下子拿出来大几十万也不容易,你也体谅体谅他……”

走进“老校长解纷工作室”,调解员刘润民正操着一口极具“和林格尔”风格的普通话,调解着一起生命权、身体权、健康权纠纷案件。

2022年8月,张某雇佣乔某从事熔接工作,乔某在沟渠中熔接时,沟渠突然发生坍塌,将乔某当场掩埋。工人们立即对乔某展开施救。当工人们第一时间将乔某救出后,张某立即将乔某送往医院。经医院诊断,乔某为腰椎骨折(爆裂性骨折)、腰骶横突骨折、腰棘上韧带损伤、棘间韧带损伤、双侧多发肋骨骨折、腰背部肌肉损伤。治疗期间,张某为



乔某垫付了住院期间的医疗费。乔某于2022年9月出院后,双方就后续赔偿问题一直未达成一致,故诉至法院。

和林格尔县法院诉讼服务中心接到此案后,在与当事人沟通后,将案件分流至“老校长解纷工作室”进行调解。接到案件后,刘润民从情感、信誉、时间、经济等多个角度为

张某算起了“经济账”。最终,经过两个多小时的调解,双方达成一致意见,张某一次性赔偿乔某该次事故产生的医疗费、鉴定费、伤残赔偿金等费用45万元。

“真没想到法院办事效率这么高,我只跑了一次就要到了赔偿金,而且还不用交纳诉讼费。”拿到赔偿金的乔某握着刘润民的手

激动地说道。

和林格尔县法院副院长高丽娟告诉记者,刘润民是“老校长解纷工作室”成立后任职的第一名调解员。他退休前是学校校长,在工作期间,担任过法治副校长。在刘润民的带动下,先后有5名退休老校长和一名退休教师加入工作室,参与调解工作。

据介绍,“老校长解纷工作室”成立后,负责调解包括校园纠纷、道路交通事故纠纷、物业纠纷、借贷纠纷等各类矛盾纠纷。调解员思想政治觉悟和社会威望较高,个人素质素养较好,具有较强的调解能力及大众认可度。在近两年的时间里,工作室的调解员凭借了解民意、熟悉民风、体察民情的优势,调解了一起起矛盾纠纷,得到了人民群众的充分肯定。

和林格尔县法院发挥诉前调解省时、省心、省钱的优势,实现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诉前调解案件从立案到结案最长不超过20天,省去了答辩、开庭等环节,极大地节省了时间。“诉前调解+老校长解纷”机制将矛盾纠纷化解在了萌芽状态。调解过程中“老校长解纷工作室”根据纠纷实际情况引导各方表达诉求、交换意见,基本达到当天调解、当天履行的效果,让更多的矛盾纠纷化解在诉前。

据了解,“老校长解纷工作室”成立至今已成功调解矛盾纠纷543件,调解成功并当场履行的347件,调解成功率达到81.90%。

法院公告

尚海军、林永霞、尚业宏、胡伟凤、贾义成、尚丽英:

本院受理执行呼和浩特市如意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尚海军、林永霞、尚业宏、胡伟凤、贾义成、尚丽英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3576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开庭传票、执行裁定书(冻结、扣划被执行人尚海军、林永霞、尚业宏、胡伟凤、贾义成、尚丽英的银行存款人民币61877.4元及其相关利息;扣留、提取其可供执行的收益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

王召栓、李二凤、张涛、范小毛、刘自成、杨金花、王志愿:

本院受理执行呼和浩特市如意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王召栓、李二凤、张涛、范小毛、刘自成、杨金花、王志愿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3583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开庭传票、执行裁定书(冻结、扣划被执行人王召栓、李二凤、张涛、范小毛、刘自成、杨金花、王志愿的银行存款人民币96485.26元及其相关利息;扣留、提取其可供执行的收益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

张涛、范小毛、王召栓、李二凤、刘自成、杨金花:

本院受理执行呼和浩特市如意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张涛、范小毛、王召栓、李二凤、刘自成、杨金花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3592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开庭传票、执行裁定书(冻结、扣划被执行人张涛、范小毛、王召栓、李二凤、刘自成、杨金花的银行存款人民币111688.05元及其相关利息;扣留、提取其可供执行的收益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

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

刘二换、胡小莲、何志强、高影、李正维:

本院受理执行呼和浩特市如意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刘二换、胡小莲、何志强、高影、李正维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3627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开庭传票、执行裁定书(冻结、扣划被执行人刘二换、胡小莲、何志强、高影、李正维的银行存款人民币131464.87元及其相关利息;扣留、提取其可供执行的收益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

赵永强、邹阳阳、辛磊:

本院受理执行呼和浩特市如意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赵永强、邹阳阳、辛磊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3646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开庭传票、执行裁定书(冻结、扣划被执行人赵永强、邹阳阳、辛磊的银行存款人民币94334.31元及其相关利息;扣留、提取其可供执行的收益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

张林芬、王强、刘艳芳、李来付、刘换劳:

本院受理执行呼和浩特市如意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张林芬、王强、刘艳芳、李来付、刘换劳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4558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开庭传票、执行裁定书(冻结、扣划被执行人张林芬、王强、刘艳芳、李来付、刘换劳的银行存款人民币40382.07元及其相关利息;扣留、提取其可供执行的收益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

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

冯老三、高美仁、韩占国、王慧敏、廉二虎、韩利利:

本院受理执行呼和浩特市如意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冯老三、高美仁、韩占国、王慧敏、廉二虎、韩利利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4593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开庭传票、执行裁定书(冻结、扣划被执行人冯老三、高美仁、韩占国、王慧敏、廉二虎、韩利利的银行存款人民币53043.45元及其相关利息;扣留、提取其可供执行的收益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

韩占国、王慧敏、冯老三、高美仁、廉二虎、韩利利:

本院受理执行呼和浩特市如意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韩占国、王慧敏、冯老三、高美仁、廉二虎、韩利利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4605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开庭传票、执行裁定书(冻结、扣划被执行人韩占国、王慧敏、冯老三、高美仁、廉二虎、韩利利的银行存款人民币74353.9元及其相关利息;扣留、提取其可供执行的收益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

张建雄、班淑珍、范满才、王灵利、王俊俊、杜红霞:

本院受理执行呼和浩特市如意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张建雄、班淑珍、范满才、王灵利、王俊俊、杜红霞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5134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开庭传票、执行裁定书(冻结、扣划被执行人张建雄、班淑珍、范满才、王灵利、王俊俊、杜红霞的银行存款人民币50365.43元

及其相关利息;扣留、提取其可供执行的收益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

鲁平、张艳霞、鲁银龙、陈凤侠、鲁金龙、杨美红:

本院受理执行呼和浩特市如意蒙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鲁平、张艳霞、鲁银龙、陈凤侠、鲁金龙、杨美红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3575号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开庭传票、执行裁定书(冻结、扣划被执行人鲁平、张艳霞、鲁银龙、陈凤侠、鲁金龙、杨美红的银行存款人民币72121.03元及其相关利息;扣留、提取其可供执行的收益或查封、扣押其相当价值的财产)。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

袁金才:

本院受理宋占军与袁金才劳务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5720号执行裁定书、执行通知书、开庭传票、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执行决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

内蒙古格瑞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本院受理内蒙古自治区水利厅综合保障中心与内蒙古格瑞新能源运营管理有限公司不当得利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本院(2023)内0105执5794号执行裁定书、执行通知书、开庭传票、报告财产令、限制消费令、执行决定书,自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后次日起3日内,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逾期不履行,本院将依法强制执行。

**呼和浩特市赛罕区人民法院
2023年11月3日**